

科技论文不端署名的表现及防范对策

宋如华

(北京林业大学《中国水土保持科学》编辑部,100083,北京)

摘要 科技论文不端署名行为表现为名誉署名、赠送署名、搭车署名和买卖署名等几类。从稿件处理过程的收稿、初审、外审、编辑和校对等不同环节,分别设计不同的防范对策,是抵制科技论文不端署名行为的有效措施。

关键词 科技论文;不端署名;表现;对策

Manifestations of dishonorable signature on scientific papers and its countermeasures//SONG Ruhua

Abstract The existing manifestations of dishonorable signature on scientific papers are summarized as following: borrowing a famous person as co-author in order to publish the paper easily, giving his (her) paper as a present to others who didn't have any contribution to the paper, adding irrelevant persons as co-authors, and selling his (her) paper to others for benefits. The author of this paper suggests some countermeasures to deal with this problem.

Key words scientific paper; dishonorable signature; manifestation; countermeasure

Author's address Editorial Department of Science of Soil and Water Conservation, Beijing Forestry University, 100083, Beijing, China

2009年2月初,在各大新闻媒体上相继报道了“浙江大学院士课题组涉嫌论文造假”事件^[1-2],引发了一场“学术论文不端行为”大讨论^[3]。其中,因论文署名问题,牵涉到中国工程院院士李连达,尽管浙江大学公布的调查结果中称,涉嫌造假论文中,李连达的署名是在李连达院士本人不知情的情况下被擅自使用的^[4];但由于没有足够的证据,无法说清楚谁是谁非。此类科技论文署名争议问题屡见不鲜,如韩国“首席科学家黄禹锡”,因学术论文的合作署名者宣布撤销署名而触发其“学术造假”的轩然大波,国内“丘小庆”事件亦因论文合作署名者宣布撤销署名而闹得沸沸扬扬^[5]。

科技期刊编辑肩负着社会责任、政治责任以及文化责任^[6]。出现论文署名争议问题,编辑部有不可推卸的责任。为了把好论文署名关,维护真正意义上作者的署名权益,核查不端署名现象,规避署名争议问题,使编辑部在遇到论文署名争议问题时能立于主动位置,作为科技期刊的编辑,应从稿件处理过程的各个环节入手,分别采取适当对策,对论文署名不规范问题进行把关,将论文不端署名消灭在未燃之中,从而抵制学术不端行为,净化学术风气。笔者欲通过实践中对

论文署名问题采取的对策经验进行归纳总结,为科技期刊编辑把好论文不端署名关提供参考。

1 论文署名的规范

署名是一篇论文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作者对论文拥有著作权的标志,是论文学术责任、道义责任、法律责任的依据。规范地为论文署名是CAJ-CDB/T 1—1998《中国学术期刊(光盘版)检索与评价数据规范》^[7]中的基本要求,也是完整的论文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

GB/T 7713—1987《科学技术报告、学位论文和学术论文的编写格式》^[8]对论文署名有十分明确的规定:“在学术论文的正文前署名的个人作者,只限于那些对于选定研究课题和制订研究方案、直接参加全部或主要部分研究工作并做出主要贡献,以及参加撰写论文并能对内容负责的人,按其贡献大小排列名次。至于参加部分工作的合作者、按研究计划分工负责具体小项的工作者、某一项测试的承担者,以及接受委托进行分析检验和观察的辅助人员等,均不列入,这些人可以作为参加工作的人员一一列入‘致谢’部分,或排于脚注。”

1991年10月,我国14名学部委员曾在联名发表的《再论科学道德》一文中指出:“只有对一篇论文从选题、设计、具体实验到得出必要结论的全过程都有了解,并确实对其中一个或几个具体环节做出贡献的,才能当之无愧地在论文上署名。如只具备后者,可由作者在文末道谢,但不宜作为作者之一,因为他无法对论文负责。”^[9]

2007年1月,中国科协七届三次常委会议审议通过了《科技工作者科学道德规范(试行)》^[10],再次明确规定了“对研究成果做出实质性贡献的专业人员拥有著作权”,“仅对研究项目进行过一般性管理或辅助工作者,不享有著作权”“合作完成成果,应按照对研究成果的贡献大小的顺序署名”。

论文署名的规范要求,为科技期刊编辑认识、处理论文不规范署名提供了科学依据。任何违背规范的论文署名现象,笔者均称之为“不端署名”。

2 论文不端署名的表现

根据笔者实践中遇到的情形,将科技论文不端署

名行为归纳为以下几类表现。

1) 名誉署名。名誉署名是指未直接参与论文设计、试验、数据分析、撰写和论文修改等重要环节,甚至连论文都未过目,无法对论文承担任何责任,却借助行为人的地位、名誉而在论文上署名的行为。这种行为存在如下2种情况:一种是由行为人强行所为,如一些研究所领导、大学导师、实验室主任、课题组负责人,强行要求其下属在发表论文时,一律要署上自己的大名;另一种情况是,论文著作权者欲借用行为人的地位、名誉达到在著名期刊上发表论文的目的,扩大论文的影响力,主动在论文上为其署名的情况,这种情况,行为人有可能知晓而默认,也可能干脆就不知情。通过名誉署名,有些知名人士1年内能发表上百篇论文的现象就不足为奇了。

哈佛大学医学院在《作者要求》中明确指出,不允许有名誉或客座作者,仅为工作争取到了资金、提供了技术服务、提供了样品材料或负责了行政管理的人,虽然对完成论文不可或缺,但这些支持性工作本身不足以使他们成为论文作者^[11]。

2) 赠送署名。顾名思义,是指论文著作权人为了讨好或巴结他人,在自己的作品中,擅自为对本论文没有任何贡献的他人署名的行为。这种行为也分2种情况:一种是被赠送者事前是知情的,而为了自己的利益当然乐意接受,署名成功后会为赠送者谋取利益;另一种是被赠送者事前并不知情,待论文发表后才知晓,知晓后除非东窗事发,否则默认者居多,不领情者寥寥无几。

通过赠送署名方式,知名学者发表上百篇论文的现象也是非常常见的。如耶鲁大学医学院费立格教授,据称发表了200多篇论文,但以他一人署名的却只有35篇,其他的论文除了一部分确实经由他的指导外,有相当大一部分论文署名情况就是这种受赠与的性质^[9]。

3) 搭车署名。搭车署名是指对论文未作任何贡献的行为人,要求将自己的名字不记排名先后,列于作者表中的署名行为。这种行为也有2种情况:一种是论文著作权人有意将自己的配偶、子女、亲属或朋友的名字列于作者表中,将他们作为署名人;另一种是论文著作权人做顺水人情,答应搭车者或人情关系者的要求,将其列于论文作者表中相应位置上。搭车者的署名一般不会排在重要位置上,但也是一种欺诈行为,不可忽视。有的论文作者表中罗列了10多位作者,这种情况多属此类行为。根据文献[12]对来稿作者署名人数的统计,“多作者的论文占总篇数的50%以上,一篇水平一般的论文最多的署名人数竟达10人,并有

不断增加的趋势”。

4) 买卖署名。买卖署名是指对论文未作任何贡献的行为人,通过买卖交涉,在论文上署名的行为。这种行为亦有2种情况:一种是通过交易方式,将整篇论文的署名权买断,买方根据自己的需要在论文上署名;另一种是通过交易方式,将买方的名字,按照买方的要求列于论文作者表中相应的位置上。买卖署名中,买方也许并非学术研究者,或者也许与论文研究内容不相干,买卖双方为了各自的利益,败坏了科技论文的科学道德规范,不能容忍。时下网络上出现的“新兴产业”——出售论文的现象就是买卖署名最有力的例证。

3 对论文不端署名的防范对策

针对科技期刊论文稿件处理过程中的不同环节,设计不同的防范对策,是抵制论文不端署名行为的有效措施。

1) 收稿环节。在这一环节中,除了要求作者提交论文转让合同外,还要求作者必须提交《论文署名约定书》。《论文署名约定书》可包含以下信息:真实署名约定保证;所有作者的姓名、工作单位、学位、研究方向、电子信箱、联系电话;所有作者对在该文中的署名和排序均无异议的亲笔签名;每一位作者在该文中的贡献描述。

在发生论文署名争议时,提交的《论文署名约定书》可以为编辑部提供原始依据,使编辑部在处理问题时能够立于主动地位。国外著名期刊在论文提交时大多都有这个过程,尽管提交方式各有不同,但这些信息的提供是必不可少的。这种举措虽然不能完全杜绝不端署名问题的产生,但编辑部保留的署名依据,为产生署名纠纷准备了证据;此外,还可以从侧面震慑不端署名者,使其放弃不端行为。

通过作者提交的《论文署名约定书》,可以解决名誉署名和赠送署名中因作者不知情而发生的署名争议问题。尽管在收稿环节获取了《论文署名约定书》,但也有可能存在冒名顶替签名的情形,所以,需要以下其他环节的相互配合。

2) 初审环节。在这一环节中,编辑通过CNKI“科技期刊学术不端文献检测系统”(AMLC)进行学术不端文献的检索,通过将待检测文章与“中国学术文献网络出版总库”全文比对数据库进行比对,不但可以检索不端署名,还可同时检索到一稿多投、抄袭、成果多次发表、伪造篡改等学术不端行为,对署名有异议的文章需要特别加以关注,并有针对性地采取措施进行进一步的核实。

通过初审学术不端文献的检索环节,可以规避一些隐蔽的、难以通过所提交的《论文署名约定书》来判断的不端署名问题,如非同行作者、从未发表过论文的作者等,应该着重进行核对,以防止买卖署名和搭车署名行为中与论文毫无关联的署名者出现。初审环节的学术不端文献检索只为检索不端署名行为提供了一种可操作的方法,而规避不端署名仍然需要其他环节的配合和补充。

3) 外审环节。在这一环节中,有些编辑部为了回避审稿专家对熟悉作者的作弊行为,常采用匿名作者的评审方式。其实,外审环节应该包括对论文作者署名的审查,藏匿作者名反而给不端署名留下了可乘之机。因为一般专家对同行作者的情况了解得比较多,对不端署名者比较敏感,所以,将“对署名作者是否存在异议”等内容列于专家审稿单中,通过专家审查作者署名,协助编辑部发现不端署名现象是一种很有效的方法。

4) 编辑环节。在编辑过程中,发现作者返回的修改稿中如果有作者名字变动,哪怕只是一个字的变动,包括作者工作单位变动,作者数量变动或作者排序变动,责任作者变动等任何作者署名信息变动的情况时,都要谨慎,此时必须要求作者提交《作者变更申请表》。

《作者变更申请表》的设计包含以下内容:变更作者信息的原因;原中英文作者姓名、作者单位、作者排列顺序、责任作者,变更后中英文作者姓名、作者单位、作者排列顺序、责任作者;变更论文作者信息前所有作者同意变更内容的亲笔签名,变更论文作者信息后所有作者同意变更内容的亲笔签名。此时,仍需要补交新的《论文署名约定书》。

变更作者信息常会出现赠送署名、搭车署名等不端署名现象,因为此时论文已通过编辑部的审查,作者确保论文能够发表;所以,此时编辑一定要认真审核《作者变更申请表》,在确保不可能出现不端署名现象后,再进行作者信息的变更。

5) 校对环节。在这一环节中,将校对稿扫描文件,以电子函件方式,分别发送给《论文署名约定书》中提供的所有作者,并要求所有作者返回带有亲笔签名的“校对说明”函件,如果未收到个别作者的返回函件,一定要通过联系电话一一追回。通过这种与所有作者互动交流的方式,凭借作者返回的“校对说明”函

件,足以证明所有作者都是知情者,可以避免出现问题后,一些署名作者以“不知情”的理由或借口来回避责任的情形。

在科技期刊稿件处理的各个环节中,如果发现不端署名情况,编辑要与论文著作权人进行交流,给他们讲明不端署名的危害和严重后果,指导其正确地为论文署名。

通过稿件处理过程中不同环节各项对策的互相配合,一定能够严把论文不端署名关,从而规范科技论文署名,净化学术不正之风,减少不必要的纠纷,遏制学术不端行为。

4 参考文献

- [1] 院士课题组多篇论文涉学术造假被国际期刊撤销[EB/OL]. (2009-02-03) [2009-02-04]. http://news.xinhuanet.com/edu/2009-02/03/content_10753379.htm
- [2] 浙江大学曝光论文造假事件[N]. 北京青年报,2009-02-04(A9)
- [3] 冰启. 论文作假所有署名者都应承担责任[EB/OL]. (2009-02-04) [2009-02-04]. <http://news.sina.com.cn/pl/2009-02-04/074617145331.shtml>
- [4] 余靖静.“院士课题组论文造假”与院士李连达无关[N]. 科学时报,2009-02-06(A1)
- [5] 龚如义. 学术论文署名失范、违规、侵权的分析及应对[J]. 四川教育学院学报,2006,22(1):27-29
- [6] 郝春艳. 关于期刊编辑素质的几点思考[J]. 理论界,2008(12):185-186
- [7] CAJ-CDB/T 1—1998 中国学术期刊(光盘版)检索与评价数据规范[S]. 北京:中国学术期刊(光盘版)杂志社,1998
- [8] GB/T 7713—1987 科学技术报告、学位论文和学术论文的编写格式[S]. 北京:中国标准出版社,1987
- [9] 杜勤,宋子良. 论文署名岂容越轨[EB/OL]. [2009-02-02]. <http://www.people.com.cn/GB/kejiao/20010928/572317.html>
- [10] 中国科学技术协会. 科技工作者科学道德规范:试行[EB/OL]. [2009-02-20]. 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07-03/24/content_5888992.htm
- [11] 郝焱. 谁该在科学论文上署名[N]. 科学时报,2006-01-23(A04)
- [12] 王祥国,胡圣昌. 必须纠正不正常的多作者现象[J]. 中国科技期刊研究,1998,9(1):48

(2009-02-27 收稿;2009-04-19 修回)